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5-087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根据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以及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现将相关调整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5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二）2025年8月22日至2025年8月31日，公司已通过官网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截至2025年8月31日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5年9月2日，公司披露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三）2025年9月9日，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

宜的议案》。公司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同日，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情况，披露了《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四）2025 年 9 月 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5 年 9 月 9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 45 名激励对象 238.5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激励对象获授权益条件是否成就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二、关于调整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情况

鉴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因 1 名激励对象在知悉本激励计划后至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激励计划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基于审慎原则，该 1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参与本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9 月 1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85）。

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及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2025 年 9 月 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将前述 1 名激励对象拟获授的本激励计划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处理。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46 人调整为 45 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40.00 万股调整为 238.50 万股。

同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数量由 60.00 万股调整为 59.50 万股，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由 300.00 万股调整为 298.00 万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具体分配情况如下表：

姓名	职务	国籍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外籍员工					
姚巍	董事、执行总裁	中国	86.50	29.0268%	0.1722%

姜萍	副总经理	中国	8.00	2.6846%	0.0159%
MA,LIN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美国	2.50	0.8389%	0.0050%
小计			97.00	32.5503%	0.1931%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 42 人）			141.50	47.4832%	0.2817%
首次授予部分合计（45 人）			238.50	80.0336%	0.4748%
3.预留部分			59.50	19.9664%	0.1185%
合计			298.00	100.0000%	0.5933%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2.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4.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50,229.6016 万股。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上述调整属于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的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调整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在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调整程序合法、合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调整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调整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六、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截至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出具日，本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事项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调整事项、授予日、授予价格、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等的确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一）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三）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 （四）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0 日